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9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现场结合通讯）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6日以微信电子文件的方式发出。

2. 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腾讯视频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4.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阎涛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出具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096)及摘要(公告编号:2022-097)。

(二)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2年1-6月份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100)。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